

漯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漯安〔2022〕13号

漯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 关于开展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回头看”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西城区管委会，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开展以来，各级各部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全面排查整治各类风险隐患，取得显著成效，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但受多种因素影响，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为巩固提升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成效，切实做好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市安委会决定自即日起至2023年1月底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回头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认真总结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深入查找和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加大隐患排查治理力度，及时消除一般隐患，彻底整改重大隐患。加速推进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双重预防机制常态长效运行，建立健全和落实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全面压实党政领导、属地管理、部门监管、企业主体、员工岗位责任。扎实做好今冬明春安全生产各项工作，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提升。

二、工作安排

按照“突出重点、全面防范、条块结合、各负其责”的工作要求。各县区、功能区、各有关部门组织开展本辖区、本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回头看”，市安委会统筹协调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回头看”工作。

（一）全面开展查改。各县区、功能区、各有关部门要系统梳理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开展以来的工作情况，聚焦发现的突出问题、短板弱项，组织专业力量，通过重点督导、驻点帮扶等方式深入基层一线开展实地检查，突出风险防控，紧盯问题隐患整改，严厉查处各类违法非法行为，严防漏管失控酿成事故。

（二）开展专项检查。各有关部门要组织开展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大检查“回头看”专项检查，紧盯本系统、本行业领域易造成群死群伤的风险隐患，集中查处曝光一批非法违法行为，

指导帮扶解决一批重点难点问题。

(三)开展督促检查。市安委会 7 个督导检查组要按照责任分工，继续采取抽查检查等方式对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回头看”进行督促督导；各县区、功能区、各有关部门要成立检查组，强化安全生产大检查“回头看”指导检查。

三、主要内容

安全生产大检查“回头看”坚持问题导向，突出前期自查、上级检查、督导交办的问题隐患整改，重点包括：

(一)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河南省 50 条细化措施以及漯河市 72 条具体落实措施贯彻落实情况。

(二)国务院安委会 2021 年度省级政府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安全生产大检查“回头看”督导检查，省安委会综合检查组、市安委会督导检查组以及各县区、功能区安全生产大检查发现问题隐患整改落实情况。

(三)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周交办会交办安全生产事项办理推进情况。

(四)全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各项任务措施落实情况和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总结评估工作中发现问题隐患整改落实情况。

(五)风险隐患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情况，特别是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农业、农机、商贸、城镇燃

气、电力、水利、林业、学校（幼儿园）、医院、民政服务机构、邮政快递等重点行业领域规上企（事）业单位“五有”标准达标情况。

（六）全市城镇燃气、经营性自建房安全排查整治及“百日行动”，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和安全整治提升，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大检查，工贸行业专项整治“百日清零行动”，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专项整治，“九小”场所和沿街门店消防安全综合治理，以及道路交通、特种设备、能源电力等行业领域专项治理中发现问题隐患整改落实情况。

（七）森林防灭火隐患排查、火源管控、宣传教育以及预置救援队伍和装备、火灾救援应急演练等安全防范及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区、功能区、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大检查“回头看”，主要负责同志要亲力亲为、靠前指挥，分管负责同志要具体抓好安全生产大检查“回头看”，其他负责同志要认真履行各自岗位的安全职责，细化制定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大检查“回头看”工作方案，落实落细职责分工，全面推进各项任务措施落实落地。

（二）加强问题整改。各县区、功能区、各有关部门要坚持“领导+专家”机制，组织专业力量，深入现场，严督细查，通

过安全生产大检查“回头看”真正发现问题、解决问题。针对前期督导交办和自查发现的问题，要建立台账，制定整改措施，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整改要求、工作措施和完成时限，确保问题隐患真整改真落实。

(三) 加强宣传引导。要广泛宣传报道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回头看”期间的经验做法，强化指导借鉴作用。及时曝光发现的突出问题隐患，教育引导有关企业单位举一反三、引以为戒，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安全、参与安全的良好氛围。

(四) 加强工作纪律。各督导检查组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轻车简从、廉洁自律，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不增加基层负担。发扬连续作战的优良作风，坚持督促与帮扶相结合，带着线索去、跟着问题走、盯着问题改，把主要的人员力量和时间精力用于现场督促检查过程中，确保实实在在解决问题。

请各县区、功能区、各有关部门于11月18日之前向市安委会办公室报送本辖区本部门安全生产大检查“回头看”工作方案和工作安排部署情况，并于2023年1月20日前报送工作开展情况。

电话：2967800 邮箱：1ajxt@163.com





漯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11月15日印发